（上接B10版）

应收票据组合2 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1 应收第三方客户货款

应收账款组合2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3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4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2、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三、本次对单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未超过净利润30%的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最大金额为存货跌价损失计提19,804.30元，占2025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14.35%，未超过30%。

四、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说明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 策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有助于公司公允地反映截至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合理性。

2025 年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22,945.93 万元，对应减少 2025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945.93 万元，减少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1,775.53 万元。公司本次计提的减值准备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具体意见如下：

公司 2025 年度需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有助于公司向投资者提供更加可靠的会计信息。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26-016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公司章程修改情况

2026 年 4 月 10 日，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的用途并注销公司部分股份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 341,399 股库存股即将满三年，公司拟将上述股份变更用途并予以注销。

在公司股份总数不发生其他变动的前提下，本次股份注销完成后，注册资本将由 1,243,111,721 元变更为 1,242,770,322 元，股份总数从 1,243,111,721 股变更为 1,242,770,322 股。

同时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现行的《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具体情况如下：

本次修改前的原文内容	本次修改后的内容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43,111,721 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42,770,322 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在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后的股份总数为 410,000,000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经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股份总数 410,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 410,000,000 股，该方案实施后，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820,000,000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630 号)核准，公司于 2011 年 5 月实施了非公开发行股票 9,090 万股。2011 年 6 月 3 日，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 90,900,000 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股份总数增加至 910,900,000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 经商务部[外商资资审字[2015]0011 号]批准和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625 号]核准，公司于 2015 年 5 月实施了非公开发行股票 20,000 万股，公司的股份总数增至 111,090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1843 号)核准，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实施了非公开发行股票 128,508,517 股，公司的股份总数增至 1,239,480,517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020 年 2 月 21 日公司向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4,818,995 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股份总数增加至 1,244,299,512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公司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 270,448 股后，公司的股份总数减少至 1,244,029,064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021 年 1 月 8 日公司向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376,686 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股份总数增加至 1,244,405,750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公司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 652,581 股后，公司的股份总数减少至 1,243,753,169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公司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 107,495 股以及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用于向上市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使用的 220,000 股后，公司的股份总数减少至 1,243,111,721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公司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 239,379 股后，公司的股份总数减少至 1,243,400,295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公司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 68,574 股以及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用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使用的 220,000 股后，公司的股份总数减少至 1,243,111,721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在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后的股份总数为 410,000,000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经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股份总数 410,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 410,000,000 股，该方案实施后，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820,000,000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630 号)核准，公司于 2011 年 5 月实施了非公开发行股票 9,090 万股。2011 年 6 月 3 日，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 90,900,000 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股份总数增加至 910,900,000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 经商务部[外商资资审字[2015]0011 号]批准和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625 号]核准，公司于 2015 年 5 月实施了非公开发行股票 20,000 万股，公司的股份总数增至 111,090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1843 号)核准，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实施了非公开发行股票 128,508,517 股，公司的股份总数增至 1,239,480,517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020 年 2 月 21 日公司向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4,818,995 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股份总数增加至 1,244,299,512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公司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 270,448 股后，公司的股份总数减少至 1,244,029,064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021 年 1 月 8 日公司向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376,686 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股份总数增加至 1,244,405,750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公司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 652,581 股后，公司的股份总数减少至 1,243,753,169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公司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 107,495 股以及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用于向上市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使用的 220,000 股后，公司的股份总数减少至 1,243,639,674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公司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 239,379 股后，公司的股份总数减少至 1,243,400,295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公司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 68,574 股以及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用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使用的 220,000 股后，公司的股份总数减少至 1,243,111,721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公司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库存股 341,399 股后，公司的股份总数减少至 1,242,770,322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公司将按照以上修改内容，对现行《公司章程》进行修改并制作《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本)。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本)同时废止。

上述注销股份事项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将于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后按照相关的通知债权人公告。债权人自相关的通知债权人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若债权人在上述期限内无异议的，本次注销股份事项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届时公司将按程序办理减少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

此外，公司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全权负责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本次修改《公司章程》涉及的备案等所有相关手续，并且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有权按照公司登记机关或者其他政府有关主管部门提出的审批意见或要求，对本次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的条款进行必要的修改。

二、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26-017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圣农”)为深入贯彻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指导思想，践行积极回报投资者的理念，结合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及财务情况，为进一步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可持续发展，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现将2025年度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坚持长期主义，构筑白羽肉鸡全产业链，持续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持续推进精益化运营，数智化转型，激活高质量发展新动能，发力BC双端增长飞轮，以种源优势、成本领先、大食品规模服务能力构筑全产业链及产业生态能力，最终实现客户和消费者的价值创造。2025年度，公司经营业绩稳步提升，充分展现了公司在面对产品价格压力与市场挑战时的良好经营韧性及可持续增长动能，进一步夯实了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

1、聚焦主业，夯实高质量发展根基

公司自成立以来，40余年如一日，始终坚持聚焦白羽肉鸡这一核心产业，现拥有白鸡养殖产能近8亿羽，食品深加工产能超过50万吨，一体化规模位居世界前列。

在种源创新方面，公司自主研发的“圣泽901”及迭代升级版“圣泽901Plus”持续实现性能突破。升级版“圣泽901”在料肉比、产重率、生长速度、抗病性四项指标均达国际领先水平。受益于自研种鸡在料肉比等关键指标上的持续优化，叠加公司持续推进经营管理精益化，2025年综合造肉成本同比下行超5%，为利润增长奠定了坚实基础。

产业链整合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安徽太阳谷食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阳谷”)的全资收购。太阳谷拥有6500万羽肉鸡年产能，9万吨食品加工能力，地处长三角区域，有效完善了公司全国布局。自2023年公司参股赋能后，太阳谷实现扭亏为盈，2024年净利润1.73亿元，2025年并表后对上市公司利润贡献1.11亿元，协同效应显著。

生产经营方面，报告期内，公司产量、销量均实现增长。鸡肉生食销售量157.68万吨，深加工肉制品产品销售量44.76万吨，分别较2024年增长12.40%、41.25%。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0.94亿元，同比增加8.12%，归母净利润13.80亿元，同比增幅90.55%，扣非归母净利润8.45亿元，同比增幅22.27%。

2、持续发力大食品战略

报告期内，公司大食品战略取得显著成效。2025年，公司各板块销量稳健增长，深加工产品占比持续提升。公司坚定推进全渠道策略，逆势扩大市场份额并实现了高价值渠道占比的稳步提升。深加工产品销量同比增长41.25%。凭借全产业链全程可防、可控、可追溯的食品安全优势和高水平的产品研发能力，公司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圣农品牌形象更加深入人心。

3、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面对复杂多变的宏观环境，公司坚持走稳中求进、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之路。我们将可持续发展理念融入治理与经营，以诚信合规及数智化管控构建现代化治理体系；以科技创新推动育种自立自强与智慧养殖升级，依托全产业链、立足全流程产守品质标准；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布局光伏新能源，推进节能技改与水资源梯级利用，打造“一主两副”绿色产业链和循环经济模式，致力于成为中国现代农业低碳环保样本；同时保障员工安全与职业发展，营造多元包容的工作环境，以“共富工厂”和产业帮扶推动乡村振兴，共建和谐社会。

圣农依托县域白羽肉鸡主导产业优势，充分发挥龙头企业带动作用，以产业链为纽带，以共富产业园、村企共建项目为载体，规模化承接白羽肉鸡延链补链的产业，形成包括产业振兴、多元助力的特色乡村振兴模式，聚焦脱骨鸡爪、规模肉串等深加工赛道，强化资金、人才、技术支撑，破解融资难、用工缺、运营弱等问题，拓宽村集体与村民增收渠道。截至 2025 年底，圣农建设“共富工厂”37 个(投产 17 个，在建 20 个)，辐射带动周边 95 个行政村实现家门口就业与产业增收。“共富工厂”主要承接鸡爪骨、串签、分拣、包装等劳动密集型工序，操作门槛适中，培训周期短，优先吸纳当地留守妇女、低收入农户、脱贫劳动力等群体就近就业，实现“务农、顾家、上班”三不误，提供就业岗位超过 4,000 个，有效拓宽农民增收渠道，吸引近千名农民工返乡就业。

二、夯实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最新法律法规要求，持续推进公司治理架构优化。2025年8月1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及《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前述议案于 2025 年 9 月 3 日经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5 年 12 月 1 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廖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完成了从非独立董事变更为职工代表董事的衔接过渡。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商品期货套期保值内部控制制度》《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 20 份制度进行了修订，进一步规范公司内部治理，保障决策的科学性、民主性，切实保障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三、重视投资者回报，共享公司经营成果

公司始终秉持上市公司和投资者是市场的共生共荣体的理念，构建良好投资生态，实现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共同成长。公司多年实行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回报股东，积极构建与股东的和谐关系。

2025 年前三季度，公司实施了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的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1,243,111,721 股剔除已回购股份(7,233,029 股)后的 1,235,878,692 股为基数，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70,763,607.60 元。2025 年度，公司拟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人民币(含税)，本次预计共派发现金红利 248,554,064.40 元(含税)。若本次利润分配预案获得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将达到 619,317,672 元。

自上市以来，公司持续高比例现金分红，累计现金分红 74.80 亿元(含上述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分红金额)，占累计归母净利润的比例近 60%。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高质量经营，延续高比例现金分红政策，合理平衡企业成长与股东回报，进一步增强投资者的满意度和获得感。

四、加强信息披露质量，重视投资者交流

公司依据最新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定的要求，制定公司内部各项管理制度，依托制度增加信息披露规范性，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以此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持续提高信息披露工作质量，全年累计披露带编号公告 82 份，切实保障投资者知情权。

为方便投资者深入了解圣农，日常经营过程中，公司积极保持与投资者交流畅通无阻，通过举办业绩说明会、组织圣农之旅参观活动、接待日常调研、积极回复投资者在互动易上的问询、电话交流等多种方式，加强与机构投资者、媒体及个人投资者的沟通，提高公司运营透明度，引导广大投资者对公司具有更全面、客观的认识，助力资本市场公平、稳定发展。

展望未来，圣农发展将继续严格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与义务，全面实施“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计划，坚定推进战略发展，不断增强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可持续的发展。公司将坚守为投资者创造价值与提升回报的宗旨，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价值理念，凭借过硬的经营业绩为投资者持续创造回报，切实增强投资者信心，共同促进资本市场的健康与积极发展。

特此公告。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26-018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作出了关于召开本次股东会的决定，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5月06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0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06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4月24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本次股东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4月24日(星期五)，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参见本通知之附件二。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福建省光泽县十里铺本公司办公大楼四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6年度向各家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预计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6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2026年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的用途并注销公司部分股份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00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2.00	《关于修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第5、6项提案涉及关联交易及回避表决事项，因此关联股东在股东会上应当回避表决。

上述第3、5、6、7、8、9、12项提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的，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①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上述议案10、11项为特别决议提案，须经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杨翼飞女士、张晓涛先生、王松先生将在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3、上述议案的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或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时间：2026年4月30日(星期四)上午9:00-11:00，下午14:30-17:00。

(二)登记地点：福建省光泽县十里铺圣农总部办公大楼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三)登记办法：拟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即委托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自然人股东的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或非法人的其他经济组织或单位，下同)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或公司注册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等有效证书，下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法人股东为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的，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办理登记手续时，除须提交上述材料外，还须提交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股东可以信函(信封上须注明“2025年度股东会”字样)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信函或传真须在2026年4月30日17:00之前以专人递送、邮寄、快递或传真方式送达公司证券部，恕不接受电话登记。

4、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给本公司。

(四)公司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本通知之附件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为半天。

(二)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会务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福建省光泽县十里铺圣农总部办公大楼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354100

联系人：廖俊杰、傅志诚

联系电话：(0599)7951250

联系传真：(0599)7951250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格式)

特此公告。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三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99

2、投票简称：圣农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2)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5月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6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5月6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经过股东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后，方可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格式)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以下简称“受托人”)代理本人(或本单位)出席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会审议的各项提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或本单位)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受托人可按其自己的意思进行投票表决，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或本单位)承担。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股东会会议审议的各项提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3.00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注：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应在“同意”、“反对”、“弃权”的表决意见中选择一个并在相应的方框中画“√”表示，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2、集合类账户持有人或公司股票名义持有人参加股东会投票时，如果需要根据实际持有人的投票意见对同一审议事项表达不同意见的，应进行拆分投票，即应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填写所投票数。前述集合类账户持有人或股票名义持有人包括：(1)持有融资融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的证券公司；(2)持有约定购回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的证券公司；(3)持有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的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4)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5)持有深股通股票的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6)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集合类账户持有人或股票名义持有人。

3